

股票代碼：1235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九十八年度
合併財務報表
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地址：高雄縣仁武鄉高楠公路 10 號

電話：07-3425301

目 錄

	頁	數
一、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2	
二、合併資產負債表	3	
三、合併損益表	4	
四、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5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6	
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7	
(一)公司沿革及經營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3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數	14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23	
(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24-25	
(六)質押之資產	25-26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6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6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7	
(十)其他	27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7-2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7-28	
3. 大陸投資資訊	27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27-29	
(十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29-30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金泉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二 日

立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LEADING & CO., CPAS



高雄市 807 三民區覺民路 639 號 1 樓

1F., No.639, Jyuemin Rd., Sanmin District, Kaohsiung City 807, Taiwan

台中市 406 北屯區文昌東 11 街 13 號 5 樓之 1

No.13-5, Wunchang E. 11th St., Beitun Dist., Taichung City 406, Taiwan

台南市 701 東區莊敬路 86 號 1 樓

1F., No.86, Jhuangjing Rd., East District, Tainan City 701, Taiwan

TEL : (07)384-3366

FAX : (07)384-3388

TEL : (04)3703-1100

FAX : (04)2230-7211

TEL : (06)274-7867

FAX : (06)274-9867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昇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九十八年底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子公司資產總額為 171,058 千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3.9%，民國九十八年度營業收入為 66,006 千元，佔合併營業收入之 13.8%。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八）所述，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新台幣一五六、六〇二千元，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投資損益一二、〇九五千元，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另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民國九十八年度所揭露有關被投資公司資訊，係依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提供被投資公司之資料揭露，亦經其他會計師查核。

立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LEADING & CO., CPAS



高雄市 807 三民區覺民路 639 號 1 樓

1F., No.639, Jyuemin Rd., Sanmin District, Kaohsiung City 807, Taiwan

台中市 406 北屯區文昌東 11 街 13 號 5 樓之 1

No.13-5, Wunchang E. 11th St., Beitun Dist., Taichung City 406, Taiwan

台南市 701 東區莊敬路 86 號 1 樓

1F., No.86, Jhuangjing Rd., East District, Tainan City 701, Taiwan

TEL : (07)384-3366

FAX : (07)384-3388

TEL : (04)3703-1100

FAX : (04)2230-7211

TEL : (06)274-7867

FAX : (06)274-9867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另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變動使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稅前淨利減少 1,341 千元。

立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王 世 坤

會計師：楊 玉 貞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證第 183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84)台財證(六)第 15886 號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證第 195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86)台財證(六)第 15886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二 日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附註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附註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	流動資產					21××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二,四(一)	\$ 27,710	2.2	\$ 19,395	2.0	2100	短期借款	四(二)(三)(十二),六	\$ 182,644	14.8	\$ 197,247	20.8
1291	受限制銀行存款	四(十二),六	7,261	0.6	5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四(三)(十三),六	39,933	3.2	—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四(二)(十二),六	30,030	2.4	8,242	0.9	2120	應付票據		93	—	852	0.1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二,四(三)(十二)(十三),六	483,058	39.2	196,464	20.7	2140	應付帳款		27,537	2.2	16,446	1.8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四(四)	74,487	6.1	74,210	7.8	214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	690	0.1	986	0.1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	五	153	—	—	—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四(十七)	707	—	4,162	0.4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四(五)	52,709	4.3	58,988	6.2	2170	應付費用	四(十四)	7,009	0.6	9,756	1.0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五	734	—	4,505	0.5	2210	其他應付款	三,四(十八)	2,181	0.2	2,255	0.2
1160	其他應收款	四(六)	15,243	1.2	20,744	2.2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四(十五)	9,438	0.8	9,477	1.0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	—	—	10,464	1.1		流動負債合計		270,232	21.9	241,181	25.4
1200	存貨	二,三,四(七)	82,295	6.7	87,225	9.2	25××	各項準備					
1250	預付費用		1,028	0.1	4,987	0.5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二,四(十八)	36,662	3.0	60,144	6.3
1260	預付款項		3,771	0.3	41,533	4.4	28××	其他負債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二,四(十七)	7,509	0.6	603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四(十六)	23,647	1.9	22,894	2.4
	流動資產合計		785,988	63.7	527,365	55.5		負債合計		330,541	26.8	324,219	34.1
14××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四(八),五	156,602	12.7	84,754	8.9							
14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	—	—	24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四(九)	1,577	0.1	1,577	0.2							
	基金及投資合計		158,179	12.8	86,355	9.1							
15××	固定資產	二,四(十)					3××	股東權益	二,四(十八)(十九)				
1501	土地		3,647	0.3	2,240	0.3	31××	股本					
1521	房屋及建築		64,956	5.3	64,834	6.8	3110	普通股		529,445	42.9	514,024	54.1
1531	機器設備		203,223	16.5	203,589	21.4	3200	資本公積		27,674	2.3	27,674	2.9
1551	運輸設備		22,034	1.8	20,846	2.2	33××	保留盈餘					
1681	其他設備		16,306	1.4	17,038	1.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2,112	5.9	70,743	7.4
15×1	成本合計		310,166	25.3	308,547	32.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53	—	725	0.1
15×8	重估增值		122,544	9.9	122,544	12.9	3350	未分配盈餘		26,315	2.1	26,331	2.8
15×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432,710	35.2	431,091	45.4	34××	其他項目					
15×9	減：累計折舊		(290,619)	(23.6)	(287,002)	(30.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42)	(0.1)	(553)	—
1672	預付設備款		—	—	10,400	1.1	3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98,795	16.1	(36,719)	(3.9)
	固定資產淨額		142,091	11.6	154,489	16.3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51,086	4.1	27,604	2.9
18××	其他資產	二,四(十一)(十七)					3480	庫藏股票		(11,584)	(0.9)	(11,584)	(1.2)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20,184	1.6	20,085	2.1	3610	少數股權		9,333	0.8	7,219	0.8
1848	催收款-淨額		118,694	9.6	151,406	15.9		股東權益合計		902,687	73.2	625,464	65.9
1880	其他		8,092	0.7	9,983	1.1							
	其他資產合計		146,970	11.9	181,474	19.1							
	資產總計		\$1,233,228	100.0	\$ 949,683	1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233,228	100.0	\$ 949,683	1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立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日查核報告書)

董事長：吳金泉

經理人：吳金泉

會計主管：秦慧如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除外)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 十 八 年 度	%	九 十 七 年 度	%
			金 額		金 額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五				
4110	銷貨收入		\$ 413,568	86.2	\$ 490,735	92.5
4210	證券出售收入		66,006	13.8	39,778	7.5
	營業收入淨額合計		479,574	100.0	530,513	100.0
5000	營業成本	四(二十).五				
5110	銷貨成本		374,794	78.2	428,660	80.8
5210	證券出售成本		55,161	11.5	25,625	4.8
	營業成本合計		429,955	89.7	454,285	85.6
5910	營業毛利		49,619	10.3	76,228	14.4
6000	營業費用	四(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8,876	1.8	15,705	3.0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5,323	9.5	35,921	6.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17	0.2	1,191	0.2
	營業費用合計		55,416	11.5	52,817	10.0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5,797)	(1.2)	23,411	4.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069	0.4	1,133	0.2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二.四(八).五	12,095	2.5	11,616	2.2
7122	股利收入	二	2,946	0.6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	1,099	0.2	—	—
7140	處分投資收益	二	11,876	2.5	5,012	0.9
7160	兌換利益	二	3,281	0.7	2,387	0.5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	4,570	1.0	—	—
7480	什項收入		7,298	1.5	5,539	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5,234	9.4	25,687	4.8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6,741	1.4	8,579	1.6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四(八).五	—	—	10,232	1.9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	—	2,094	0.4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二	9,875	2.1	—	—
7560	兌換損失	二	1,804	0.4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二	—	—	8,547	1.6
7880	什項支出		3,086	0.6	3,284	0.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1,506	4.5	32,736	6.2
7900	稅前純益		17,931	3.7	16,362	3.0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四(十七)	1,901	0.4	3,403	0.6
9600	合併總淨利		\$ 16,030	3.3	\$ 12,959	2.4
	歸屬於					
9601	母公司		\$ 16,602	3.4	\$ 13,687	15.1
9602	少數股權		(572)	(0.1)	(728)	0.1
	合併總淨利		\$ 16,030	3.3	\$ 12,959	15.2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二四(二十一)	\$ 0.35	\$ 0.33	\$ 0.30	\$ 0.2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立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日查核報告書)

董事長：吳金泉

經理人：吳金泉

會計主管：秦慧如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附 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少數股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庫 藏 股 票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450,898	\$ 27,674	\$ 63,153	\$ 646	\$88,928	\$(725)	\$(11,584)	\$ 76,002	\$ 27,604	\$ 7,887	\$730,483
長期股權投資調整		—	—	—	—	—	—	—	(19,646)	—	—	(19,646)
九十七年度純益		—	—	—	—	13,687	—	—	—	—	—	13,687
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四(十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590	—	(7,590)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79	(79)	—	—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3,431)	—	—	—	—	—	(3,431)
員工紅利		—	—	—	—	(2,058)	—	—	—	—	—	(2,058)
股票股利		63,126	—	—	—	(63,126)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二	—	—	—	—	—	—	—	(93,075)	—	—	(93,07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二、四(十八)	—	—	—	—	—	172	—	—	—	—	172
少數股權變動		—	—	—	—	—	—	—	—	—	(668)	(668)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14,024	27,674	70,743	725	26,331	(553)	(11,584)	(36,719)	27,604	7,219	625,464
長期股權投資調整		—	—	—	—	—	—	—	32,725	—	—	32,725
九十八年度純益		—	—	—	—	16,602	—	—	—	—	—	16,602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四(十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69	—	(1,369)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72)	172	—	—	—	—	—	—
股票股利		15,421	—	—	—	(15,421)	—	—	—	—	—	—
土地增值稅準備迴轉	四(十八)	—	—	—	—	—	—	—	—	23,482	—	23,4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二	—	—	—	—	—	—	—	202,789	—	—	202,789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二、四(十八)	—	—	—	—	—	(489)	—	—	—	—	(489)
少數股權變動		—	—	—	—	—	—	—	—	—	2,114	2,114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29,445	\$ 27,674	\$ 72,112	\$ 553	\$26,315	\$(1,042)	\$(11,584)	\$ 198,795	\$ 51,086	\$ 9,333	\$902,68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立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日查核報告書)

董事長：吳金泉

經理人：吳金泉

會計主管：秦慧如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16,602	\$ 13,687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利	
	調整項目：	
	10,873	—
	(12,095)	10,232
	(2,001)	(5,012)
	(4,570)	8,547
	(1,099)	2,094
	77	—
	4,880	7,723
	474	499
	(502)	(148)
	10,540	(789)
	15,965	3,300
	4,930	(20,737)
	3,959	758
	37,762	(15,359)
	(6,702)	(811)
	1,377	(266)
	21,421	(17,411)
	(759)	777
	10,795	(544)
	(3,455)	(5,885)
	(4,088)	1,425
	(74)	980
	1,302	611
	753	782
	—	(120)
	2,114	(668)
	108,479	(16,335)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7,256)	—
	(68,664)	20,830
	—	4,731
	(57,851)	—
	(3,528)	(10,536)
	10,400	—
	1,668	—
	(99)	—
	56	39
	(220)	—
	(125,494)	15,064
CCCC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4,603)	6,913
	39,933	—
	—	(5,489)
	25,330	1,424
	—	172
EEEE	8,315	325
	19,395	19,070
	\$ 27,710	\$ 19,39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 8,871	\$ 7,453
	\$ 3,978	\$ 10,09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 (781)	\$ (7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立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日查核報告書)

董事長：吳金泉

經理人：吳金泉

會計主管：秦慧如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美金千元者外，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沿革及經營

興泰實業(股)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六十一年奉經濟部頒予執照，營業項目主要為禽畜魚類用各種飼料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各種飼料之原料及其產品之採購運銷業務；農、林、漁、牧等產品及副產品、食品之加工、製造、冷凍、冷藏、包裝、買賣業務；各種家禽家畜之飼養繁殖、水產魚類之養殖、種牛種豬進口繁殖業務及委託養殖試驗研究業務，倉庫及勞務供應業務；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及代理國內外商委託經紀業務、米糧批發業，及其他食品批發業(麵粉批發業)及食品飲料零售業。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九月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上市。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底及九十七年底之員工人數分別為56人及56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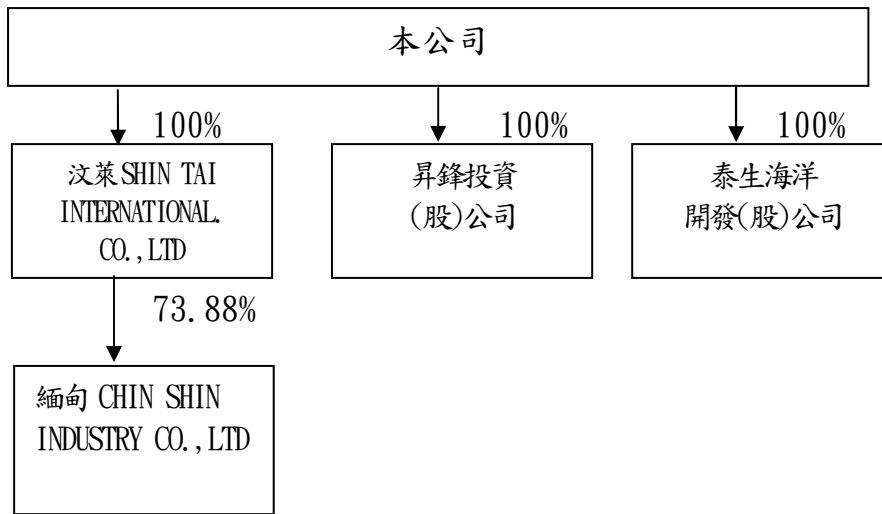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百分之五十以上，及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本公司對其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構成母子公司關係，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銷除母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股比例		備註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興泰公司	昇鋒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	100.0	—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漁撈業、水產養殖業	100.0	100.0	—
	汶萊SHIN TAI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業	100.0	100.0	—
汶萊SHIN TAI INTERNATIONAL CO., LTD	緬甸 CHIN SHIN INDUSTRY CO., LTD	飼料製造及買賣	73.88	73.88	—

截至九十八年底止，本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圖：



- (2) 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增減變動情形：無。
- (3) 未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無。
- (4) 母公司未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超過半數有表決權股份，但將被投資公司視為子公司之情形：無。
- (5) 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超過半數有表決權股份或潛在表決權，但未構成控制之原因：無。
- (6) 子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本公司不同時，其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 (7)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 (8)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者：無。
- (9)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請參閱附註四（十九）。
- (10)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無。

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和假設，因估計通常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現 金

包括現金、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係未能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後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商品時，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以評價方法估計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包含債務商品與權益商品。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對於合約權力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如現金股利係依據投資前之淨利宣告，則此股利列為投資成本之減項。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其攤銷數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當期利益。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係依年底應收票據及帳款收回之可能性評估之，催收款項依期末估計無法收回款項，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存 貨

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就呆滯部份提列備

抵呆滯損失外，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計價，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對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計價，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損益，其投資成本與所取得股權淨值之差額列為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則列為當期損失。因未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增發之新股，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全數予以銷除，俟實現時始認列損益。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皆按本公司之持股比例予以銷除。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若本公司對產生交易之各被投資公司均具有控制能力，則按本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減除；若屬除本公司對產生交易之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之情形外，各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本公司持有各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相乘後比例銷除。遞延之未實現損益俟實現時始予認列。

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相互持股時，採庫藏股票法認列投資收益。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本公司發放予子公司之股利於帳上係沖銷投資收益，並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當國外被投資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外幣時，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有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等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票及基金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現金股利於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如現金股利係依據投資前之淨利宣告，則此股利列為投資成本之減項。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固定資產與閒置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入帳，並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為帳面價值，惟民國 72 年底以前購入係按成本加上重估增值金額入帳；土地以民國 80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日，依公告現值辦理第四次資產重估價。重大之增置、更新及改良支出均列為資本支出，購置增建固定資產之借款於取得及完成前之利息均予以資本化。正常之維護及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之損益。

折舊係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並預留一年殘值計提：房屋及建築 2-35 年；機器設備 2-12 年；運輸設備 2-10 年；其他設備 1-12 年；已屆耐用年限者另估計耐用年限續提折舊。

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無使用價值時，應轉列閒置資產，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原帳面價值較低者計價，並定期進行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辦理，應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應就該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其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時，應認列「減損損失」；嗣後若資產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時，則於原認列為減損損失範圍內，認列為「減損迴轉利益」。惟資產減損迴轉利益後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均列為營業外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資產減損損失或減損迴轉後，應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以調整後之資產帳面價值減除其殘值之金額按直線法予以計算折舊（攤銷）費用。

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根據精算報告就累計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揭露相關給付義務。淨退休金成本則按精算師精算之金額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之攤銷及縮減或清償損益等。淨退休金成本係包括選擇

適用原退休辦法及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保留工作年資，但不包括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所提繳至勞保局勞工個人帳戶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及子公司另依權責基礎將每期按勞工退休金條例雇主提繳至勞保局之勞工個人帳戶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係按稅前利益估計提列，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當年度所得稅。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自實施兩稅合一制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規定於會計帳簿外另設置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用以記錄可分配予股東之所得稅額。且自該制度實施後當年度盈餘未於次年度分配者應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因本公司盈餘分配於章程未明確規定，因是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應俟股東會決議盈餘保留後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費用。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上依該條例第七條調整所得額為基本所得額並扣除 2,000 千元後，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比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將其影響數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於九十八年一月修正，公司組織之營利事業符合規定之各項虧損之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因是自九十二年度起尚未扣抵之累積虧損扣抵年限延長為十年。同年五月另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採行單一稅率並調降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25%調降為 20%，起徵額由 50 千元提高至 120 千元。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經濟部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有關「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買回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與「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自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子公司處分本公司股票之利益及獲配本公司之現金股利列入「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其他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為規避可辨認外幣承諾匯率變動風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應收或應付遠期外匯期末餘額，再按期末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遞延至實際交易發生時，作為交易價格之調整項目。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後，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履約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該外幣承諾交易價格之調整項目。

其他外幣交易係按交易當時匯率所折算之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或負債以新台幣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盈益，列為兌換或結清年度之損益。外幣資產及負債結帳日餘額，再按該日匯率予以折算，其折算損益，亦列為當年度之損益。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換算為新台幣表達時，資產及負債科目按期末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每股盈餘

若有現金增（減）資、庫藏股票交易或其他原因而使股數發生變動時，每股盈餘應按加權平均股數計算，若因無償配股（保留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紅利因子（如新股認購權利所含紅利因子）、或股票分割與反分割及減資以彌補虧損時，則按追溯調整之股數計算，不考慮該股份之發行流通期間。

科目重分類

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科目經予重分類，俾配合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數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按經濟部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有關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稅前淨利減少 1,341 千元。

四、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現金	\$ 5,191	\$ 5,708
支票存款	22	11
活期存款	16,654	10,517
外幣存款	5,843	3,159
合計	\$ 27,710	\$ 19,395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上市公司股票	\$ 30,030	\$ 8,242

截至九十八年底及九十七年底分別為 1,729 千股金額 18,627 千元及 2,496 千股金額 15,142 千元，提供證券商作為股票融資擔保借款擔保品。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上市公司股票	\$ 293,019	\$ 240,038
加：評價調整	190,039	(43,574)
淨額	\$ 483,058	\$ 196,464

截至九十八年底及九十七年底分別為 18,004 千股金額 246,790 千元及 9,404 千股金額 63,965 千元，提供證券商作為股票融資擔保及票券公司商業本票借款擔保品。

(四) 應收票據—淨額

	<u>九十八年底</u>	<u>九十七年底</u>
應收票據	\$ 75,133	\$ 74,785
減：備抵呆帳	(646)	(575)
淨 額	<u>\$ 74,487</u>	<u>\$ 74,210</u>

(五) 應收帳款—淨額

	<u>九十八年底</u>	<u>九十七年底</u>
應收帳款	\$ 55,745	\$ 62,513
減：備抵呆帳	(3,036)	(3,525)
淨 額	<u>\$ 52,709</u>	<u>\$ 58,988</u>

(六) 其他應收款

	<u>九十八年底</u>	<u>九十七年底</u>
應收暫付款	\$ 7,035	\$ 20,739
應收交割款	6,346	—
應收退票款	1,825	—
其 他	37	5
合 計	<u>\$ 15,243</u>	<u>\$ 20,744</u>

(七) 存貨

	<u>九十八年底</u>	<u>九十七年底</u>
原 料	\$ 53,036	\$ 70,456
物 料	1,964	1,890
在 製 品	3,637	4,796
商 品	2,169	5,029
製 成 品 (飼料)	4,971	3,662
養 殖 品	3,662	1,392
在 途 原 料	12,856	—
合 計	<u>\$ 82,295</u>	<u>\$ 87,225</u>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九十八年底</u>		<u>九十七年底</u>	
被投資公司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安鼎投資(股)公司	\$ 96,862	48.84	\$ 84,754	48.84
安答投資(股)公司	45,379	47.79	—	—
預付投資款-安答公司	14,361	—	—	—
合 計	<u>\$ 156,602</u>		<u>\$ 84,754</u>	

上述長期股權投資未有提供擔保情形。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六月至九月間轉投資安答投資(股)公司計 43,490 千元，持股比例 47.79%，另因安答投資(股)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而預付投資款 14,361 千元，截至九十八年底尚未辦理變更登記程序。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依被投資公司經其他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如下：

被投資公司	投資損益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安鼎投資(股)公司(註)	\$ 12,107	\$ (8,473)
安答投資(股)公司	(12)	—
合計	\$ 12,095	\$ (8,473)

註：係採代數法計算與被投資公司間相互持股所認列之投資損益。

(九)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EVERSTRONG ANIMAL HEALTH CO., LTD.	\$ 1,577	10.5	\$ 1,577	10.5
台康資訊(股)公司	—	0.6	—	0.6
宏傳電子(股)公司	—	0.3	—	0.3
合計	\$ 1,577		\$ 1,577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 固定資產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成本：		
土地	\$ 3,647	\$ 2,240
房屋及建築	64,956	64,834
機器設備	203,223	203,589
運輸設備	22,034	20,846
其他設備	16,306	17,038
小計	310,166	308,547

重估增值：		
土地	95,607	95,607
房屋及建築	10,779	10,779
機器設備	16,084	16,084
其他設備	74	74
小計	122,544	122,544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57,432	55,590
機器設備	202,780	200,434
運輸設備	15,377	15,575
其他設備	15,030	15,403
小計	290,619	287,002
預付設備款	—	10,400
淨額	\$ 142,091	\$ 154,489

機器設備（鍋爐設備）已投保火險，運輸設備已投保綜合意外險。
上述固定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一) 其他資產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閒置資產—土地	\$ 20,184	\$ 20,085
催收款項	193,689	215,110
減：備抵呆帳	(74,995)	(63,704)
存出保證金	188	208
未攤銷費用	308	59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596	9,177
合計	\$ 146,970	\$ 181,474

本公司位於高雄縣大樹鄉等共 12 筆土地面積 21,580.5 m²，帳面金額 20,184 千元（含重估增值 13,806 千元）目前閒置未使用。

上述催收款皆係營業而發生，並依其擔保品價值及帳款收回可能性估列備抵呆帳。

(十二) 短期借款

性	質	利	率	美	金	金	額	金	額
購料借款		1.11-1.86%		\$	1,936	\$	62,021		
信用借款		2.40-3.10%			—		39,500		

其他短期借款-有價證券融資	5.00-6.65%	—	81,123
合 計			<u>\$ 182,644</u>

九十七年底

性	質 利	率 美 金	金 額 金	金 額
購料借款	2.33-3.91%	\$	2,155	\$ 70,780
信用借款	3.5-3.6%		—	50,000
其他短期借款-有價證券融資	5.25-6.90%		—	76,467
合 計				<u>\$ 197,247</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受限制銀行存款—活期專戶存款、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之股票，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購料借款及其他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十三) 應付短期票券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應付商業本票	\$ 40,000	\$ —
減：應付折價	(67)	—
淨 額	<u>\$ 39,933</u>	<u>\$ —</u>

本公司提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之上市股票 6,285 千股金額 108,126 千元予票券公司為擔保品。

(十四) 應付費用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應付利息	\$ 2,594	\$ 3,230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2,239	1,902
應付水電費	458	498
應付稅捐	385	—
應付佣金	250	377
其 他	1,083	3,749
合 計	<u>\$ 7,009</u>	<u>\$ 9,756</u>

(十五) 其他流動負債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暫收款	\$ 9,366	\$ 9,256
代收款	72	221
合 計	<u>\$ 9,438</u>	<u>\$ 9,477</u>

(十六) 職工退休金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對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仍選擇舊制員工之工作年資及選擇新制員工屬於九十四年六月以前工作年資，依該辦法規定，其退休金給付如下：

(1) A. 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

B. 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一年給予一個基數。

C. 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

D. 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以上者以一年計。

E. 退休金之基數計算，依勞動基準法規定，係以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月薪為準。

(2) 職工年滿 65 歲、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職務者，公司得命令其退休。

2.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淨退休金成本之組成項目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服務成本	\$ 97	\$ 155
利息成本	166	268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34)	(48)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1,279)	(1,480)
過渡性給付義務攤銷	2,736	2,736
淨退休金成本	\$ 1,686	\$ 1,631

3. 本公司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折現率	2.00%	2.50%
預計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2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00%	2.50%

4. 本公司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底	九 十 七 年 底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529)
非既得給付義務	(4,873)	(4,369)
累積給付義務	(4,873)	(4,89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497)	(1,725)
預計給付義務	(6,370)	(6,62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市價	1,138	890
提撥狀況	(5,232)	(5,73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731	5,467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21,146)	(22,628)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3,647)	\$ (22,894)
遞延退休金成本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截至九十八年底及九十七年底止，已提撥退休準備金分別為 1,138 千元及 890 千元，變動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期 初 餘 額	\$	890	\$	708
本 期 提 列		933		1,241
本 期 收 益		7		8
本 期 提 領		(692)		(1,067)
期 末 餘 額	\$	1,138	\$	890

5. 本公司已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對選擇新制員工每月按其薪資6% 提繳至勞工局之員工個人帳戶，本公司九十八年度依上述規定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987千元。

(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費用	\$	9,026	\$	5,320
永久性差異	(8,736)	(4,725)
暫時性差異	(290)		1,817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款		2		734
所得稅基本稅額增加稅額		705		1,036
應納所得稅		707		4,18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83)		1,038
暫時性差異調整等		—	(1,817)
遞延所得稅資產評估		1,377		—
所得稅費用	\$	1,901	\$	3,403

截至九十八年底應付所得稅，係應納所得稅餘額；截至九十七年底應付所得稅，係應納所得稅減除預付所得稅 20 千元後餘額。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昇鋒公司與泰生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截至九十五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業已核定。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 5,416	\$ 6,581
未實現海外長期股權投資	2,180	2,463
虧損扣抵	251	—
未實現兌換損益	—	97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	(308)
其他	49	44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7,896	\$ 9,27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300	\$ 9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596	9,17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7,896	\$ 9,273

3.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及稅額扣抵比率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659	\$ 1,975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9.68%(預計)	19.35%(實際)

4. 未分配盈餘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八十六年度以前	\$ 3,765	\$ 3,765
八十七年度以後	22,550	22,566
合計	\$ 26,315	\$ 26,331

(十八) 股東權益

本公司設立於六十一年十一月，資本總額及實收資本額為 33,000 千元，期間經多次增資後，於九十七年初資本總額為 515,791 千元，每股 10 元，實際發行 450,898 千股，另於九十七年十二月增加辦理盈餘轉增資計 63,126 千元，使增加後資本總額為 515,791 千元，分為 51,579,120 股，每股 10 元，實際發行 514,024 千元，分為 51,402,438 股，又於九十八年六月股東會通過盈餘轉增資計 15,421 千元發行 1,542,073 股，並同時增加資本總額為 600,000 千元，分為 60,000 千股，盈餘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29,445 千元，分為 52,944,511 股，每股 10 元。

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性 質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股本發行溢價	\$ 26,793	\$ 26,793

庫藏股票交易	778	778
長期投資	34	34
其他	69	69
合 計	<u>\$ 27,674</u>	<u>\$ 27,674</u>

本公司及子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由董事會依下列方式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A. 員工紅利百分之三
- B.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五
- C. 股東股利百分之九十二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八年六月三日及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股東常會通過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明細如下，有關九十六年度實際配發之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董事會通過擬議情形相同；另有關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盈餘分派議案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69	\$ 7,590
特別盈餘公積	(172)	79
董監事酬勞(註)	838	3,431
員工紅利(註)	503	2,058
股票股利	15,421	63,126
合 計	<u>\$ 17,959</u>	<u>\$ 76,284</u>

註：九十八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認列，本公司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本公司於以前年度辦理資產重估增值，扣除土地增值稅準備後餘額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截至九十八年初餘額為 27,604 千元，因土地稅法業已修正調降土地增值稅稅率，因是其原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迴轉 23,482 千元（於九十八年六月迴轉），同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項下，因是截至九十八年底餘額為 51,086 千元。

本公司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如下：

汶萊 SHIN TAI INTERNATIONAL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期初餘額	\$ (553)	\$ (725)
本期(借)貸	(489)	172
期末餘額	<u>\$ (1,042)</u>	<u>\$ (553)</u>

(十九) 庫藏股票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2,009,248	\$11,584	1,950,727	\$11,584

子公司（昇鋒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仍享有股利之分派，但不得行使表決權，民國九十八年底及九十七年底子公司（昇鋒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分別為 2,009,248 股(含 98 年獲配股票股利 58,521 股)及 1,950,727 股(含 97 年獲配股票股利 239,563 股)。民國九十八年底及九十七年底每股市價分別為 33.30 元及 31.10 元。

(二十)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功能別 性質別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6,259	\$ 18,262	\$ 24,521	\$ 7,942	\$ 16,135	\$ 24,077
勞健保費用	428	1,169	1,597	532	984	1,516
退休金費用	881	1,779	2,660	1,081	1,783	2,864
其他用人費用	344	810	1,154	451	743	1,194
折舊費用	2,950	1,930	4,880	5,075	2,397	7,472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474	474	11	487	498
合 計	\$ 10,862	\$ 24,424	\$ 35,286	\$ 15,092	\$ 22,529	\$ 37,621

(二十一) 每股盈餘

係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為計算基礎，未分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份應予追溯調整，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

	金 額		期末流通在外 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九十八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 期淨利	\$17,796	\$16,602	50,935	\$ 0.35	\$ 0.33
九十七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 期淨利	\$15,320	\$13,687	50,935	\$ 0.30	\$ 0.27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安鼎投資(股)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同一人
安答投資(股)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配偶
美安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同一人
同安化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註)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同一人
福懋油脂(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註：同安化工企業(股)公司於民國 97 年 11 月 27 日變更負責人，故自九十七年第四季起非屬關係人。

(二)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除附註四(八)(十九)所列示外，另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進貨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額	佔進貨額百分比	金額	佔進貨額百分比
福懋油脂公司	\$ 6,275	1.7	\$ 4,335	1.1
美安公司	3,385	1.0	2,921	0.8
同安公司	—	—	1,886	0.5
合計	\$ 9,660	2.7	\$ 9,142	2.4

上述關係人售予本公司之價格與本公司向其他公司進貨之價格相同。向上述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交易之付款條件相同。

本公司向美安公司、同安公司之部份進貨係以預付貨款方式支付。

2. 銷貨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額	佔銷貨收入百分比	金額	佔銷貨收入百分比
美安公司	\$ 3,618	0.9	\$ 7,310	1.8
同安公司	—	—	18,110	4.4
福懋油脂公司	—	—	10,292	2.1
合計	\$ 3,618	0.9	\$ 35,712	8.3

本公司售予上述關係人之價格與非關係人之價格相當，收款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同類交易之收款條件無顯著不同。

3.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金額	%	金額	%
應收票據				
美安公司	\$ 153	0.2	\$ —	—
應收帳款				
美安公司	\$ 734	1.4	\$ 4,505	7.1
其他應收款(註)				
美安公司	\$ —	—	\$ 10,464	33.5
應付帳款				
福懋油脂公司	\$ 690	2.4	\$ 986	5.7

註：其他應收款—美安公司係應收逾期帳款。

4.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薪資	\$ 598	\$ 837
業務執行費	156	468
紅利	1,022	898
合計	\$ 1,776	\$ 2,203

六、質押之資產

1. 九十八年底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質抵押標的物	質抵押權人	借款性質	借款餘額	帳面價值	備註
興泰公司—					
受限制銀行存款					
活期專戶存款	台灣銀行	購料借款	\$46,752	\$7,259	—
活期專戶存款	合作金庫	購料借款	15,269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東森國際公司	凱基證券公司	融資購券借款	8,320	17,184	股數 2,270,000 股
大統益公司	群益證券公司	融資購券借款	28,597	1,676	股數 44,000 股
東森國際公司		融資購券借款		24,224	股數 3,200,000 股
福壽實業公司		融資購券借款		27,600	股數 2,083,000 股
福壽實業公司		國票證券公司		融資購券借款	10,386
大統益公司	融資購券借款		14,244	股數 1,075,000 股	
福壽實業公司	國際票券公司	商業本票借款	39,933	41,625	股數 2,500,000 股
福懋油脂公司		商業本票借款		43,526	股數 3,285,000 股

福壽實業公司		商業本票借款		22,975	股數 500,000 股
昇鋒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福懋油脂公司	渣打證券公司	融資購券借款	7,403	10,156	股數 610,000 股
東森國際公司		融資購券借款		8,471	股數 1,119,000 股
福懋油脂公司	國際票券公司	融資購券借款	26,417	48,402	股數 2,907,000 股

2. 九十七年底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質抵押標的物	質抵押權人	借款性質	借款餘額	帳面價值	備註
興泰公司－					
受限制銀行存款					
活期專戶存款	合作金庫	購料借款	\$14,136	\$ 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維航業公司	中信證券公司	融資購券借款	11,323	9,083	股數 261,000 股
東森國際公司		融資購券借款		3,230	股數 850,000 股
東森國際公司	群益證券公司	融資購券借款	29,417	8,854	股數 2,330,000 股
福壽實業公司		融資購券借款		17,716	股數 2,328,000 股
昇鋒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東森國際公司	渣打國際商銀	融資購券借款	18,155	4,636	股數 1,220,000 股
四維航業公司		融資購券借款		2,123	股數 61,000 股
福懋油脂公司		融資購券借款		8,383	股數 1,215,000 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福懋油脂公司	第一商銀公司	融資購券借款	14,934	20,652	股數 2,993,000 股
福懋油脂公司	中信證券公司	融資購券借款	2,638	4,430	股數 642,000 股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開立予銀行之保證票據民國九十八年底及九十七年底分別為 125,000 千元及 220,000 千元。
2. 收取客戶購貨保證票據民國九十八年底及九十七年底分別為 1,800 千元及 3,300 千元。
3.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底及九十七年底止，購料借款已開狀未使用餘額分別為 USD407 千元及 USD5 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無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已予全數銷除。

(一)本公司及轉投資事業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附表二。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其他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三。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關係	帳列科目	九十八年底			
					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興泰公司	股票	東森國際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587,034	\$49,864	0.46	\$49,864
	股票	大同(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2,680	178	—	178
	股票	福懋油脂公司	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862,000	247,452	9.13	247,452
	股票	台灣航業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	23	—	23
	股票	福壽實業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444,840	85,394	2.3	85,394
	股票	四維航業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13,012	23,573	—	23,573
	股票	大統益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4,000	7,011	—	7,011
	股票	昇鋒投資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73,827	100.0	73,827
	股票	泰生海洋開發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	100.0	—
	股票	汶萊SHIN TAI INTERNATIONAL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21,000	18,562	100.0	18,562

	股票	安鼎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400,000	96,862	48.84	96,862
	股票	安答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349,000	45,379	47.79	45,379
	股票	EVERSTRONG ANIMAL HEALTH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600	1,577	10.50	1,577
	股票	宏傳電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5,360	—	0.3	—
	股票	台康資訊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1,651	—	0.6	—
昇鋒公司	股票	大成長城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45	15	—	15
	股票	台灣卜蜂企業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000	78	—	78
	股票	泰山企業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410	71	—	71
	股票	福壽實業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87,150	21,030	0.58	21,030
	股票	台榮產業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000	45	—	45
	股票	統一企業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28	13	—	13
	股票	大統益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000	191	—	191
	股票	鍊德科技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30	3	—	3
	股票	東森國際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21,526	8,490	0.08	8,490
	股票	四維航業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37	70	—	70
	股票	中日國際企業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000	16	—	16
	股票	嘉新食品化纖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806	8	—	8
	股票	福懋油脂公司	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178,000	69,564	2.57	69,564
	股票	興泰實業公司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9,248	66,908	3.80	66,908
汶萊 SHIN TAI	股票	緬甸 CHIN SHIN INDUSTRY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8,433	73.88	—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數：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興泰公司	昇鋒投資(股)公司	桃園縣	一般投資業	20,000	20,000	2,000,000	100.0	\$73,827	\$12,729	\$12,729	—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桃園縣	漁撈業、水產養殖業	5,100	5,100	1,000,000	100.0	—	42	38	—
	汶萊 SHIN TAI INTERNATIONAL	汶萊	一般投資業	30,797	30,797	921,000	100.0	18,562	(1,339)	(1,339)	—
	安鼎投資(股)公司	桃園縣	一般投資業	84,000	84,000	8,400,000	48.84	96,862	24,789	12,107	—
	安答投資(股)公司	桃園縣	一般投資業	43,490	—	4,349,000	47.79	45,379	(25)	(12)	—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興泰公司	泰生公司	1	進貨	\$ 60	—	—
				銷貨	4,049	—	—
				應收帳款	2,545	—	—

註：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十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二)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八年底		九十七年底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現金	\$ 27,710	\$ 27,710	\$ 19,395	\$ 19,395
受限制銀行存款	7,261	7,261	5	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30	30,030	8,242	8,2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483,058	483,058	196,464	196,464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74,640	74,640	74,210	74,21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3,443	53,443	63,493	63,49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156,602	156,602	84,754	84,75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24	2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577	1,577	1,577	1,577
負債				
短期借款	182,644	182,644	197,247	197,247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39,933	39,933	—	—
應付票據	93	93	852	85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8,227	28,227	17,432	17,43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受限制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公開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開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4) 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三) 財務風險資訊

本公司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風險。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之投資與操作，一向採取穩健保守原則，經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對於風險高且複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皆未操作。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公平價值變動之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信用風險源自於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風險。本公司僅與信用良好且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且無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